

股票代码:002737 股票简称:葵花药业 公告编号:2016-026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16年5月27日9时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议案于2016年5月24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九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设立葵花药业集团小葵花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使用自有资金5,000万元人民币全资设立葵花药业集团小葵花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筹,具体以行政主管机关核准为准),进行公司儿童健康领域系列产品的开发与运作。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披露于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已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披露于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受让葵花药业集团(衡水)得菲尔有限公司500万元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人民币4,300万元的价格受让刘海港先生所持有的葵花药业集团(衡水)得菲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水葵花”)500万元股权,占该公司的股权比例约为7.1429%。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衡水葵花的股权比例为77.1429%,衡水葵花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400	77.1429%
2	刘海港	1390	19.8571%
3	龙陵	105	1.5000%
4	李洪建	105	1.5000%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披露于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受让葵花药业集团(衡水)得菲尔有限公司500万元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人民币4,300万元的价格受让刘海港先生所持有的葵花药业集团(衡水)得菲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水葵花”)500万元股权,占该公司的股权比例约为7.1429%。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衡水葵花的股权比例为77.1429%,衡水葵花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400	77.1429%
2	刘海港	1390	19.8571%
3	龙陵	105	1.5000%
4	李洪建	105	1.5000%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披露于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受让葵花药业集团(衡水)得菲尔有限公司500万元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人民币4,300万元的价格受让刘海港先生所持有的葵花药业集团(衡水)得菲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水葵花”)500万元股权,占该公司的股权比例约为7.1429%。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衡水葵花的股权比例为77.1429%,衡水葵花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400	77.1429%
2	刘海港	1390	19.8571%
3	龙陵	105	1.5000%
4	李洪建	105	1.5000%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披露于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受让葵花药业集团(衡水)得菲尔有限公司500万元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人民币4,300万元的价格受让刘海港先生所持有的葵花药业集团(衡水)得菲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水葵花”)500万元股权,占该公司的股权比例约为7.1429%。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衡水葵花的股权比例为77.1429%,衡水葵花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400	77.1429%
2	刘海港	1390	19.8571%
3	龙陵	105	1.5000%
4	李洪建	105	1.5000%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披露于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受让葵花药业集团(衡水)得菲尔有限公司500万元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人民币4,300万元的价格受让刘海港先生所持有的葵花药业集团(衡水)得菲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水葵花”)500万元股权,占该公司的股权比例约为7.1429%。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衡水葵花的股权比例为77.1429%,衡水葵花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400	77.1429%
2	刘海港	1390	19.8571%
3	龙陵	105	1.5000%
4	李洪建	105	1.5000%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披露于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受让葵花药业集团(衡水)得菲尔有限公司500万元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人民币4,300万元的价格受让刘海港先生所持有的葵花药业集团(衡水)得菲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水葵花”)500万元股权,占该公司的股权比例约为7.1429%。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衡水葵花的股权比例为77.1429%,衡水葵花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400	77.1429%
2	刘海港	1390	19.8571%
3	龙陵	105	1.5000%
4	李洪建	105	1.5000%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披露于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受让葵花药业集团(衡水)得菲尔有限公司500万元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人民币4,300万元的价格受让刘海港先生所持有的葵花药业集团(衡水)得菲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水葵花”)500万元股权,占该公司的股权比例约为7.1429%。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衡水葵花的股权比例为77.1429%,衡水葵花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400	77.1429%
2	刘海港	1390	19.8571%
3	龙陵	105	1.5000%
4	李洪建	105	1.5000%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披露于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受让葵花药业集团(衡水)得菲尔有限公司500万元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人民币4,300万元的价格受让刘海港先生所持有的葵花药业集团(衡水)得菲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水葵花”)500万元股权,占该公司的股权比例约为7.1429%。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衡水葵花的股权比例为77.1429%,衡水葵花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400	77.1429%
2	刘海港	1390	19.8571%
3	龙陵	105	1.5000%
4	李洪建	105	1.5000%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披露于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受让葵花药业集团(衡水)得菲尔有限公司500万元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人民币4,300万元的价格受让刘海港先生所持有的葵花药业集团(衡水)得菲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水葵花”)500万元股权,占该公司的股权比例约为7.1429%。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衡水葵花的股权比例为77.1429%,衡水葵花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tbl_r cells="4" ix="4" maxcspan="1" maxrspan="1"